

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意见书

穗规划资源核实〔2021〕2337号

建设单位(个人)	广州市工贸技师学院
建设项目名称	实验楼、综合楼项目(自编号3号楼、5号楼) 项目代码: 2110-440100-04-01-207169
建设位置	广州市白云区夏茅广花公路东侧地段
建设规模	实验楼、综合楼项目(自编号3号楼1-6层),总建筑面积:4661平方米,地上6层:4028平方米,地下1层:633平方米。实验楼、综合楼项目(自编号5号楼(含自编3号楼7-9层、天面层),总建筑面积:9298平方米,地上13层(部分3层):8974平方米,地下1层:324平方米。
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文号(含许可调整文号)	穗规建字〔1999〕167号,穗规建证〔2008〕436号
放、验线/规划条件核	(2000)放347/(2007)放0748/(2021)

实测量记录册编号	复 23A058
----------	----------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第四十五条、《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》第四十六条、《广州市城乡规划条例》第三十八条规定，经核实，上述建设工程符合城乡规划要求，同意通过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。

- 附件：1. 《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测量记录册》1份
2. 建筑功能指标规划条件核实明细表1份共2张

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2021年11月4日

抄送：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、广州市交通运输管理局、广州市不动产登记中心、区住房建设交通局、白云湖街道办事处。

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2021年11月4日印发
